

南投縣魚池鄉編號第1609號水源涵養保安林解除區域明細表								
坐落	地號	使用分區	使用地類別	解除面積(公頃)	所有權人	管理機關	符合條件	備註
南投縣魚池鄉魚池尖段(埔里事業區第73林班)	5之內	森林區	國土保安用地	0.005045	中華民國	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	森林法第25條第1項及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	82年7月21日前既存建物(暫准建地租約)，已非營林使用
合計				0.005045				